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

113年院長候選人初選(本院專任教師行使同意權)須知

- 一、初選投票時間：113年11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3時整。
- 二、初選投票地點：人文大樓2樓206會議室。
- 三、初選選舉人資格：
 - （一）本院全體專任教師(教師名冊，業經113年11月6日遴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審查通過)。
 - （二）本學期休假、進修、借調在外，以及留職停薪之教師亦具有投票權，惟前述教師須於投票日親自投票。
- 四、因公出差者得於公出差前1日（上班時間上午9時至下午3時整），親臨遴選委員會辦公室（本學院辦公室），以差假證明辦理事前投票作業；選票圈選後放入信封彌封後(蓋本院戳記並由投票人親簽)，交由遴選委員會保管之。
- 五、初選採無記名方式進行，選票統一印製，並加蓋本院戳記及遴選委員會召集人職章始為有效。
- 六、初選選舉人於選票圈選欄上，以遴選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選，於「同意」或「不同意」欄位擇一圈選。圈選後，不得將選舉票出示他人。
- 七、初選選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視為無效票，認定有爭議時，由遴選委員會表決之：
 - （一）非遴選委員會製發。
 - （二）未於圈選欄圈選者。
 - （三）圈選後加以塗改者。
 - （四）完全空白不圈選者。
 - （五）圈選超過一個以上選項者。
 - （六）不用遴選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者。
- 八、本須知經 113 年 11 月 6 日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會議決議。